

四川2007年艺术体育类专业考试科目及分值确定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02/2021_2022__E5_9B_9B_E5_B7_9D2007_c65_102692.htm 四川省2007年普通高等学校艺术、体育类专业招生文考报名和全省专业统考时间、地点及考试科目已经确定 今日从省招办获悉，我省2007年普通高等学校艺术、体育类专业招生文考报名和全省专业统考时间、地点及考试科目已经确定，现予公布。

一、文考报名时间 凡愿报考2007年省内、外普通高等学校艺术、体育类专业的考生必须于2006年12月27日至12月29日期间到正住户口所在地的县(市、区)招办报名，由当地招办负责审查报考资格，采集考生基础信息，编排考生文考报名号，并签发艺体考生《报考证》。

二、我省专业统考报名、考试时间及地点

- 1.音乐师范类(含音乐舞蹈类专业) 2007年3月12日至3月13日报名，3月16日下午公布专业考试顺序分组名单，3月18日下午笔试科目考试，3月19日至3月24日面试科目考试；考点设在四川音乐学院。音乐舞蹈类专业的考生除参加音乐师范类科目考试外，还必须于3月19日至3月24日参加舞蹈科目考试。
- 2.音乐非师范类专业来源：www.examda.com 2007年3月12日至3月13日报名，3月15日下午公布专业考试顺序分组名单，3月16日至3月18日笔试科目考试，3月19日至3月24日面试科目考试；考点设在四川音乐学院。
- 3.表演类(含影视戏剧表演、播音与主持、舞蹈表演、时装表演)专业 2007年3月20日至3月21日上午报名，3月22日下午公布分组名单和考试时间安排，3月23日至3月27日进行专业考试；考点设在四川大学望江校区。
- 4.编导类专业来源：www.examda.com 2007年3月20日至3月21日

上午报名，3月22日下午公布分组名单和考试时间安排，3月23日至3月27日进行面试科目考试，3月24日下午笔试科目考试；考点设在四川大学望江校区。

5. 美术类专业 2007年3月30日报名，3月31日上午看考场，3月31日下午至4月1日考试。全省分设六个考点：成都考点设在四川师范大学校本部；南充考点设在西华师范大学；自贡考点设在四川理工学院；乐山考点设在乐山师范学院；绵阳考点设在绵阳师范学院；达州考点设在四川文理学院。2007年我省美术类专业考生仍实行分片区集中进行专业考试。成都市、德阳市、雅安市、资阳市、阿坝州、甘孜州的考生必须在成都考点考试；南充市、广安市、遂宁市的考生必须在南充考点考试；自贡市、内江市、泸州市、宜宾市的考生必须在自贡考点考试；乐山市、眉山市、攀枝花市、凉山州的考生必须在乐山考点考试；绵阳市、广元市的考生必须在绵阳考点考试；达州市、巴中市的考生必须在达州考点考试。

6. 体育类专业 2007年4月4日至4月15日全省考生按规定分两批报名考试；考点设在成都体育学院。

三、我省各类专业考试科目及分值

1. 音乐类专业

(1) 音乐师范类专业：声乐120分(限美声、民族唱法)，钢琴120分，视唱练耳100分(视唱20分、练耳80分)，音乐基础与乐理60分。专业成绩总分满分为400分。

(2) 音乐舞蹈类专业：声乐60分(限美声、民族唱法)，钢琴60分，视唱练耳50分(视唱10分、练耳40分)，音乐基础与乐理30分，舞蹈表演100分，形体100分。专业成绩总分满分为400分。

(3) 音乐非师范类专业考试科目根据专业特点设置，各专业具体要求及分值详见招生简章。

2. 表演类专业

(1) 影视、戏剧表演类专业：语言(自我介绍；自备朗读材料片断)；声

乐(自备歌曲一首：美声、民族、通俗、原生态唱法不限)；形体(舞蹈、武术、体操不限，自由展示)；表演(命题表演)。各单科成绩满分为100分，专业成绩总分满分为400分。

(2) 播音与主持类专业：朗诵(自备作品脱稿背诵)；语言(普通话语音面貌测试)；即兴命题评述。各单科成绩满分为100分，专业成绩总分满分为300分。

(3) 舞蹈表演类(含舞蹈编导)专业：面试 [A.目测外形 B.语言表达(自我介绍)]；基本功测试(A.柔韧 B.旋转 C.弹跳 D.技巧展示)；艺术素质(A.摹仿 B.即兴表演)；艺术表现力(自备舞蹈片段或组合，风格不限，自备伴奏带)。各单科成绩满分为100分，专业成绩总分满分为400分。

(4) 时装表演类专业：面试 [A.基础条件测试 B.语言表达(自我介绍)]；基本测试；艺术素质(A.步态 B.音乐节奏感 C.平衡能力)；艺术表现力(A.艺术特长展示 B.镜头感)。各单科成绩满分为100分，专业成绩总分满分为400分。

3. 编导类专业 (5) 编导类专业：影视片分析(笔试)；命题编讲故事；编导创意(考生抽题后以口试形式应试)。各单科成绩满分为100分，专业成绩总分满分为300分。

4. 美术类专业 美术类专业：素描150分，色彩150分，速写100分。专业成绩总分满分为400分。

5. 体育类专业 考试项目：体育考试分身体素质测试和专项技术测试两部分。身体素质测试有100米跑、800米跑、立定三级跳远、原地推铅球四项，考生均须参加。专项技术测试有田径、体操、足球、篮球、排球、武术、游泳、艺术体操(女)、健美操、乒乓球，考生任选一项参加测试。考试评分标准及计分办法：篮球专项考试的评分标准与办法按我省1997年修订的办法执行；足球、乒乓球专项考试的评分标准与办法按我

省2002年修订的标准执行；体操、排球、武术、健美操专项考试的评分标准与办法按我省2003年修订的办法执行；其他项目按原国家体委、国家教委颁发的《一九八九年普通高等学校体育专业招生体育考试评分标准与办法》执行(详见《2006年体育招生考生手册》)。专业成绩总分满分为100分，其中身体素质占60%，专项技术占40%。专项考试除田径、游泳外，均采用等级宏观控制评定成绩的办法。各专项分值满分为40分，凡专项技术考试成绩(田径、游泳除外)达到34分以上(含34分)的考生均须参加由考点组织的复试，其成绩以复试为准，未参加复试的考生，专项技术成绩无效。

四、关于省外艺术院校报名时间及考试办法 报考省外艺术院校的考生，持县(市、区)招办签发的《报考证》，前往考点考试。考试时间、地点及考试办法详见学校《招生简章》。省外艺术院校来川设立考点，须经四川省招办同意，并在指定的考点进行专业考试。未经省招办同意的，不得在川设立考点。省招办将陆续在《招生考试报》上公布具有单独设立考点资格院校的考试时间、地点及其他相关事项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